

高雄市殯葬管理處

【消費警訊】「圓滿(園)會館」-違反殯葬管理條例受裁罰事項

一、事由：

「圓滿(園)會館」-違反殯葬管理條例受裁罰事項。

二、裁處日期：

110 年 9 月 22 日

三、處理內容：

「圓滿(園)會館」(地址：高雄市林園區清水岩路 405 號)，未經核准而設置經營殯葬設施(禮廳、靈堂)，供民眾辦理治喪情形之行為，違反殯葬管理條例第 6 條、第 42 條規定，爰依本條例第 73 條、第 84 條暨高雄市殯葬管理處處處理違反殯葬管理條例案件裁罰基準規定，分別裁處受處分人新臺幣(以下同)30 萬元及 6 萬元，共計 36 萬元罰鍰，並命限期改善如下：一、未經核准殯葬設施之設置行為，限 6 個月內改善或補辦手續。二、未經核准殯葬設施之經營行為，勒令立即停業。三、以上行為逾期仍未改善者，得按次處罰之。